

林语堂名著全集

第二十二卷

孔子的智慧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第二十二卷

孔子的智慧

林语堂英文原著 张振玉汉译

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译 者 序

《孔子的智慧》(The wisdom of confucius)，系语堂先生向西方读者介绍孔子思想之作，列入美国“现代丛书”(The Modern Library)，全书约三百页，于一九三八年在美国出版。

本书共分十一章如下：

第一章为林氏之导言，为本书重要部分。本章向西方读者介绍并阐释孔子之思想、人品、风貌。

第二章为孔子传，完全为司马迁《史记·孔子世家》本文。但分为若干章节，并予标题，以便查阅。

第三章为《中庸》原文，也分节标题。

第四章为《大学》原文，也分节标题。

第五章为《论语》。《论语》是孔门弟子记载孔子言行的著作。其中一部分是孔子的再传弟子所记孔子弟子的话。这部书可以说是一部孔门语录，如今我们所见的《论语》是杂乱无章的，也许是秦始皇焚书后，汉儒据记忆写出，未经分题编辑的缘故。本书作者选辑《论语》中与孔子关系重要的部分，分为十类，并予标题，以醒眉目。计为：(一) 孔子风貌；(二) 孔子的艺术生活；(三) 孔子谈话的风格；(四) 孔子谈话的霸气；(五) 孔子的智慧与机智；(六) 孔子的人道精神(论仁)；

(七) 君子与小人；(八) 中庸及乡愿；(九) 为政之道；(十) 教育、礼与诗。

第六章为孔门教育六科——六艺。

第七章为孔子与哀公论政，选自《礼记·哀公问》。

第八章为《礼记·礼运·大同篇》，是孔子对理想社会的憧憬。

第九章为孔子论教育，选自《礼记·学记》。

第十章为孔子论音乐，选自《礼记·乐记》。

第十一章为《孟子》一书中的《告子上》，以孔门大儒孟子论性善为本书作结。

译者译毕本书之后，心中有两个感想起伏不已，久不消逝。

第一是关于孔子的印象：孔子经过汉宋儒家尊崇神化之后，弄到在一般人的心目中成了一个泥胎木偶，失去人性，令人敬而远之的超人——圣人，可能没有什么人愿做他老人家的芳邻了。语堂先生这本书把孔子恢复成有血肉之躯的人，使人觉得他老人家颇可亲近，想到他周游列国，因为坚持理想，不附和流俗，处处坎坷不遇，一生遭人冷落，不由得为他鼻酸，因而觉得孔子是个可爱的智者，也是个极富美感的艺术家。可以说语堂先生把孔子从九天之上接回到了人间，这是件可喜的事。

第二是关于林语堂先生本人。林先生一九三一年至三七年在上海办《人间世》小品文半月刊、《宇宙风》、《论语》、《西风》时，在文字上反对左派欧化文体，提倡公安三袁的干净清新的语录体，在思想上提倡自由主义，结果遭左派文人反对。在守旧一派文人学者中，甚至直到今日，仍有人以语堂先生虽精于英文，但不邃于国学，因而讥诮之。林著《中国传奇小说》、

《京华烟云》、《红牡丹》这些纯文学著作姑且不说，先生根据《旧唐书》、《新唐书》著的《武则天传》及稍后根据宋后诸多中文著作而创作出的《苏东坡传》(The Gay Genius)，我想讥诮语堂先生不邃于国学的腐儒是从未读过的。至于有关中国经学的本书《孔子的智慧》，语堂先生对孔子有崭新的看法，殊不寻常。另外还有《老子的智慧》，更是他们所从未浏览过的。当然这些书都是英文著作，对英文修养欠缺的人，说句有些失敬的话，真是“夏虫不足以语冰”。另外，本书英文版是一九三八年出版的。当时林先生在导言里提出两点，颇具眼光。一、孔子的封建思想虽已陈腐不切实际，孔子主张的个人道德修养，仍是今日社会生活上所不可或缺的。这是孔子学说的伟大价值。二、孔子的学说是顺乎人性的，这话是在四十多年前说的。这等话说出来似属平常，其实太不平常了。

最后，本书英文原著不过三百页，除书前林氏一篇洋洋万言的序言，及其余各章前小序外，则为孔门经典的原文英译。除《中庸》一书为辜鸿铭之英译外，其余《孔子世家》、《论语》、《大学》、《孟子》，及《礼记》中各篇皆为林氏英译。本书内之《大学》、《中庸》、《礼记》中各章之原文外，为一般读者易于阅读计，皆附有语体译文。《论语》及《孟子·告子篇》，较为普通，白话译文不难见到，未附语译。

关于本书汉译经过是这样：

一九八一年夏赴美国檀岛家中小住两月，原拟在此两月中将本书汉译完毕，殊不料必须查考之处颇多。九月末返台后始正式汉译，直至一九八二年三月初始大致杀青。又细心整理，费时几将两月，因系经典汉译，查证斟酌之处极多，因而延误排

印，屡劳读者催促，至为歉咎，尚祈鉴谅为感。

又本书系哲学论著，属于中国经典范畴。译者学养不足，译笔有误时，与原作者语堂先生无关，幸明察焉。

译者 张振玉识

一九八二年三月于台北复旦桥畔

目 录

译者序	(1)
第一章 导言	(1)
第二章 孔子传	(32)
第三章 《中庸》	(77)
第四章 《大学》	(103)
第五章 《论语》	(107)
第六章 第一讲：论以六艺施教	(130)
第七章 第二讲：《哀公问》	(138)
第八章 第三讲：理想社会	(145)
第九章 论教育	(157)
第十章 论音乐	(166)
第十一章 《孟子》	(178)

第一章 导　　言

一、孔子思想的特性

时至今日，还能有人热中儒家思想吗？若说是有，岂非怪事？其实这全系于人对善念是否还肯执著，而对善念一般人是不会有一股狂热的。更重要的，似乎是今日人是否对儒家思想还存有信心。这对现代的中国人特别重要；这个问题是直接指向现代的中国人，而挥之不去，也无从拒绝的。因为现代甚至有些中国人，经留学外国，思想已趋成熟，他们对儒家所持的态度与观点，都显得心悦诚服。由此我认为儒家思想是具有其中心性，也可以说有其普遍性的。儒家思想的中心性与其人道精神之基本的吸引力，其本身即有非凡的力量。在孔子去世后数百年间政治混乱思想纷歧的时期，儒家思想战胜了道家、墨家、法家、自然派思想，以及其他林林总总的学派。在两千五百年内中国人始终奉之为天经地义，虽然有时际遇稍衰，但终必衰而复振，而且声势益隆。与儒家思想抗衡者，除道家在纪元后第三至第六世纪盛行之外，其强敌莫过于佛教，佛教多受宋儒所宗仰。佛教虽无玄妙精微，在儒家人道精神及知识论的阐述上，也只能予以修正，然后即将重点移至儒家经典所已有。

之某些观念上，而予以更充分之重视，但也并不能将儒家思想根本推翻。这也许是纯由于孔子个人多年来的声望地位使然，但是儒家心中非凡的自负，对本门学说精当之信而不移，因而鄙弃佛教理论而侧目视之，或者始予宽容，当时的情形可能正是如此。儒家也以平实的看法否定了庄子的神秘思想，也以此等平实的思想鄙弃了佛教的神秘思想。今天，儒家思想遇到了更大的敌手，但并不是基督教，而是整套的西方思想与生活，以及西方新的社会思潮，这种西方文明全是工业时代所引起的。儒家思想，若看做是恢复封建社会的一种政治制度，在现代政治经济的发展之前，被人目为陈旧无用，若视之为人道主义文化，若视之为社会生活上基本的观点，未免失当。我认为儒家思想，仍不失为颠扑不破的真理。儒家思想，在中国人生活上，仍然是一股活的力量，还会影响我们民族的立身处世之道。西方人若研究儒家思想及其基本的信念，他们会了解中国的国情民俗，会受益不浅的。

在西方读者看来，孔子只是一位智者，开口不是格言，便是警语，这种看法，自然不足以阐释孔子思想其影响之深而且大。若缺乏思想上更为深奥的统一的信念或系统，纯靠一套格言警语，而支配一个国家，像孔子思想之支配中国一样，是办不到的。孔夫子的威望与影响如此之大，对此一疑难问题之解答，必须另自他处寻求才是。若没有一套使人信而不疑的大道理，纵有格言警语也会久而陈腐令人生厌的。《论语》这部书，是孔学上的圣经，是一套道德的教训，使西方人对孔子之有所知，主要就是靠这部书。但是《论语》毕竟只是夫子自道的一套精粹语录，而且文句零散，多失其位次，因此若想获得更为

充分之阐释，反须要依赖《孟子》、《礼记》等书。孔子总不会天天只说些零星断片的话吧。所以，对孔子的思想之整体系统若没有全盘的了解，欲求充分了解何以孔子有如此的威望及影响，那真是缘木求鱼了。

简截地说，孔子的思想是代表一个理性的社会秩序，以伦理为法，以个人修养为本，以道德为施政之基础，以个人正心修身为政治修明之根柢。由此看来，最为耐人深思之特点是在取消政治与伦理之间的差异。其方法为一伦理性之方法，与法家以讲严刑峻法为富国强兵之道截然不同。孔子的学说也是断然肯定的，要求人对人类与社会负起当负的责任，所谓以天下国家为己任，此点与道家的适世玩世又大有不同。实际上，儒家思想所持的是人道主义者的态度，对全无实用虚无飘渺的玄学与神秘主义完全弃置不顾，而是只注重基本的人际关系，灵异世界神仙不朽又有何用？这种独具特色的人道主义中最有力的教义是“人的标准就是人”。就凭这条教义，一个常人只要顺着人性中的善去行，就算初步奉行儒家的为人之道了。并不必在什么神祇上去寻求神圣理想中的完美。

更精确点儿说，儒家思想志在重新树立一个理性化的封建社会，因为，当时周朝的封建社会正在趋于崩溃，儒家思想当然主张阶级分明。要了解这种情形，我们必须回溯到孔子当时封建制度崩溃以及此后数百年内的状况。当时中国领土内有数百大大小小公侯伯子男等级的国家，各自独立，其强者则国土与国力日增，时常与他国兵连祸结。周朝皇帝名为华夏君王，统治全国，实则徒拥虚名，衰微已极。甚至孔子及以后之孟子，虽周游列国，干谒诸侯，求其施仁政，拯百姓于水火，但亦不屑

于一朝周帝。这颇与其所主张之建立理性社会，尊崇周王之学说相矛盾。因当时国内情势纷乱已极，周室衰微，帝国荏弱，纵然前往朝见，终无大用。各国间虽订有条约，转眼粉碎，结盟和好，终难持久。养兵日众，捐税日增，强凌弱，众暴寡。国与国间随时会商，真是舌敝唇焦，不见成功。学人智者开始订攻守之计、和战之策，别利害，辨得失。说来也怪，当时学者智士之间，国界之分渐渐泯灭，周游列国，朝秦暮楚，亲疏无常。而古礼失尊卑乱，贫富悬殊，政教乖误，此等混乱失常遂使思想锐敏之士，劳神苦思以求拨乱反治之道。在此种气氛中，更兼以思想之极端自由，智慧明敏之士，遂各抒己见，如百花齐放，竞妍争香，乃形成中国哲学之黄金时代。或蔑弃礼教如老庄；或主张人人当亲手工作以谋生，如萌芽期之共产主义如许行及其门人；墨子则倡单一神祇，崇爱上帝，教人重人道、勿自私，甚至窒欲苦行，竟趋乎极端而排斥音乐；此外，尚有诡辩家、苦行家、快乐主义者、自然主义者等等不一而足。于是，不少人，如今日之欧洲人一样，开始对文化表示怀疑，而想返回太古之原始生活，正如今日若干思想家要返回非洲丛林中或到爪哇以东之巴利岛一样。而孔子则如现代的基督徒，他相信道德的力量，相信教育的力量，相信学术的力量，相信文化历史的传统，相信国际间某种程度的道德行为，相信人与人之间高度的道德标准。这都是孔子部分的信念。

在《礼记·儒行》篇里，我们可以看出儒家与其他各派的差异。“儒”这个字，在孔子时便已流行，而称为儒的一派学者，大概是特别的一批人。他们在观点上持保守态度，精研经史，其儒冠儒服正表示他们对古代文化的信而不疑。下面的几段摘录

文字足以表示儒家的高度道德理想。

鲁哀公问于孔子曰：“夫子之服，其儒服欤？”孔子对曰：“丘少居鲁，衣逢掖之衣。长居宋，冠章甫之冠。丘闻之也，君子之学也博，其服也乡，丘不知儒服。”

哀公曰：“敢问儒行？”孔子对曰：“遽数之不能终其物。悉数之，乃留，更仆未可终也。”哀公命席，孔子侍曰：“儒有席上之珍以待聘，夙夜强学以待问。怀忠信以待举，力行以待取。其自立有如此者。”

“儒有衣冠中，动作慎，其大让如慢，小让如伪，大则如威，小则如愧。其难进而易退也，粥粥若无能也。其容貌有如此者。”

“儒有可亲而不可劫也，可近而不可迫也，可杀而不可辱也。其居处不淫，其饮食不溽，其过失可微辨而不可面数也。其刚毅有如此者。”

“儒有今人与居，古人与稽。今世行之，后世以为楷。适弗逢世，上弗援，下弗推。谗谄之民有比党而危之者，身可危也，而志不可夺也。虽危起居，竟信其志，犹将不忘百姓之病也。其忧思有如此者。”

“儒有博学而不穷，笃行而不倦，幽居而不淫，上通而不困。礼之以和为贵，忠信之美，优游之法，举贤而容众，毁方而瓦合。其宽裕有如此者。”

在此等列国纷争、王室陵夷、封建制度日趋崩溃之际，孔

子的教义自然不难了解，尤其是孔子以礼乐恢复封建社会的用心之所在。孔子的教义我认为含有五项特点，对了解儒家教义至为重要。

（一）政治与伦理的合一

孔子特别重视礼乐，关心道德这些方面，西方人往往不甚了解。可是把孔子心目中的社会秩序表现得更好，再没有别的字眼儿比“礼乐”一词更恰当了。孔子回答弟子问为政之道时说（子张问政，子曰）：“师乎，前吾语汝乎？君子明于礼乐，举而错之而已。”（谓举礼乐之道而施之于政事。见《礼记》第二十八“仲尼燕居”。）听孔子说这种话，似乎过于幼稚天真。其实从孔子的观点看，这也容易了解。我们若记得孔子对“政”的定义是“政者正也”，自然不难了。换言之，孔子所致力者是将社会之治安置于道德基础之上，政治之上轨道自然也由此而来。《论语》上有这样的对话：

或谓孔子曰：“子奚不为政？”子曰：“书云：孝乎，
惟孝友于兄弟，施于有政，是亦为政，奚其为为政？”

换言之，孔子差不多可算做一个无政府主义者，因为，他的最高政治理想在于社会上大家和睦相处，因此，管理社会的政府已然没有必要。这个意思在这几句话里，也暗示出来，他说：“听讼，吾犹人也。必也，使无讼乎？”但是，如何才可以达到此等无讼的地步呢？他在后文里另有说明。但是切莫误解的是，孔子为政最后的目的与刑罚礼乐的目的是相同的。在《礼记·乐记》中说：

礼以道其志，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其奸。礼乐刑政，其极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

孔子从不满足于由严刑峻法所获致的政治上的秩序，他说：“道之以政，齐之以刑，民免而无耻。道之以德，齐之以礼，有耻且格。”在政治上孔子认为有两种等级，他曾说，齐国再往前进步，就达到鲁国的文化程度，也就是达到了第一阶段的治世；鲁国若再往前进一步，就达到了真正文明地步，也就是达到了第二阶段的治世。

（二）礼——理性化的社会

儒家思想，在中国也称之为“孔教”、“儒教”，或是“礼教”。西洋的读者会立刻觉得礼字的含义比纯粹的礼仪要复杂得多，或者觉得孔子的思想是一套假道理。我们对这个问题必须严正从事，因为，“礼乐”一词在孔门著作里屡见不鲜，似乎包括孔子对社会的整套制度，正如“仁”字似乎包括了孔子对个人行为的教训精髓一样。“礼乐”一词的精义及其重要性，在本书第六、七、八三章将有详尽的讨论。现在只需要指出孔子自己对“政”与“礼”的定义是一而二二而一的。政是“正”，而礼则是“事之治也”。（见《礼记》第二十八）中国这个“礼”字是无法用英文中的一个词表示的。在狭义上看，这个词的意思是“典礼”（Ritual），也是“礼节”（Propriety），但从广义上看，其含义只是“礼貌”（Good Manners），在最高的哲学意义上，它是理想的社会秩序，万事万物各得其宜，所指尤其是合理中节的封建社会。如前所述，当时的封建社会正在崩溃当中。

孔子力求实现自己的理想，乃致力于恢复一种社会秩序。此

种社会必须人人相爱，尊敬当权者。在社会上公众的拜祭喜庆，必须表现在礼乐上。当然，这种拜祭的典礼一定是原始的宗教典礼，不过我们所谓的“礼教”，其特点为半宗教性质，因为皇帝祭天，这是宗教性质的一面，但在另一面则是教导百姓在家庭生活上，要仁爱、守法、敬长辈。在祭天、祭当权者的祖先、祭地、祭河川、祭山岳，这等宗教性的祭祀则各有不同。在《论语》与《礼记》上有若干次记载，记孔子并不知道这些祭天与皇室祖先的意义，如果知道，则治天下便易如反掌了。在这方面，儒家的思想类似大部分摩西的戒律，若在儒家的教义上把孔子与摩西相比，则较与其他哲学家相比容易多了。儒家所倡的礼也和摩西的戒律一样，是包括宗教的法规，也包括生活的规范的，而且认为这二者是不可分割的一个整体。孔子毕竟是他那个时代的人，他是生活在正如法国哲学家孔德(Comte)所说的“宗教的”时代。

再者，设若孔子是个基督徒，毫无疑问，他在气质上，一定是个“高教会派”的教士(High Churchman——英国国教中，重视教会权威及仪式之一派)，不然便是圣公会教士(Episcopalian)，或是个天主教徒。孔子喜爱祭祀崇拜的仪式，所谓“我爱其礼”，当然不只是把仪式看做缺乏意义的形式；而是他清楚了解人类的心理，正式的仪礼会使人心中产生虔敬之意。而且，正像圣公会教士和天主教教士一样，孔子也是个保守派的哲人，相信权威有其价值，相信传统与今昔相承的道统。他的艺术的美感十分强烈，必然是会受礼乐的感动，《论语》上此种证明很多(参看本书第五章第二节“孔子的感情与艺术生活”)。祭天与皇室的祭祖会引起一种孝敬之感，同样，燕饮骑射在乡

村举行时，伴以歌舞跪拜，会使乡人在庆祝之时遵礼仪守秩序，在群众之中这也是礼仪的训练。

所以，从心理上说，礼乐的功用正复相同。儒家思想更赋予礼乐歌舞以诗歌的优美。我们试想孔子本人就雅好音乐，二十九岁就从音乐名家学弹奏乐器，并且虽在忧患之中，也时常弹琴自娱，因此，他对礼乐并重，也就不足为奇了。孔子时代的六艺，在孔门经典中清清楚楚指出为礼、乐、射、御、书、数。孔子在六十四岁时，删定《诗经》，据说经过孔子编辑之后，其中的诗歌才算分类到各得其所，而且各自配上适当的音乐。事实上，据记载，孔子自己讲学的学校，似乎不断有弦歌之声。子游为武城宰时，开始教百姓歌唱，孔子闻之欣然而笑，并且向子游开玩笑。见《论语·阳货》第十七：

子之武城，闻弦歌之声。夫子莞尔而笑曰：“割鸡焉用牛刀？”子游对曰：“昔者偃也，闻诸夫子曰：君子学道则爱人，小人学道则易使也。”子曰：“二三子，偃之言是也。前言戏之耳。”

礼乐的哲学要义由《礼记·乐记》可见：

“观其舞，知其德。”（见一国之舞，知其国民之品德。）

“乐自中出，礼自外作。”（音乐发自内心，礼仪生自社会。）

“乐者乐也。人情之所不能免也。”（音乐表喜乐之

感，此种情绪既不能抑而止之，又不能以他物代替之。）

“乐由天作，礼以地制。”（音乐代表天，是抽象的；礼仪代表地，是具象的。）

礼教的整个系统是包括一个社会组织计划，其结论是一门庞大的学问，其中，有宗教祭祀的典礼规则，燕饮骑射的规则，男女儿童的行为标准，对老年人的照顾等等。将孔子的这门真实学问发扬得最好的莫若荀子。荀子与孟子同时，在学术上为孟子的敌人，其哲学思想在《礼记》一书有充分之阐述，足以反映荀子之见解（见本书第六、七、八章）。

对礼之重要有所了解，也有助于对孔子另一教义的结论之了解，即“正名”一说。孔子把他的当代及他以前两百年的政治历史写成《春秋》，其用意即在以“正名”为手段，而求恢复社会之正常秩序。比如，帝王处死一叛将曰“杀”之，王公或将相杀死其元首曰“弑”之。再如，春秋那些国里，非王而自称王者，孔子仍以其原有合法之头衔称之，即所以示贬也。

（三）仁

孔子的哲学精义，我觉得是在他认定“人的标准是人”这一点上。设非如此，则整个儿一套儒家的伦理学说就完全破产，亦毫无实行的价值了。儒家整套的礼乐哲学只是“正心”而已，而神的国度正是在人心之中。所以，个人若打算“修身”，最好的办法就是顺乎其本性的善而固执力行。这就是孔子伦理哲学之精义。其结果即“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见本书第三章《中庸》）。关于“仁”，孔子有极精极高的涵义，除去他的两个弟子及三个历史人物之外，他是绝不肯以“仁”这个字轻予许可的。